

证券代码：874233

证券简称：华茂精密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## 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资建设（含 购买土地）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#### （一）基本情况

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业务拓展需求，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与肇庆市鼎湖区投资促进中心签订《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投资合同》，拟在肇庆市鼎湖区购置一块土地约 86 亩，用于生产基地建设，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4.35 亿元（含土地投资），拟通过全资子公司爱斯威罗技术（广东）有限公司实施。

#### 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、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重大资产重组》1.1 规定：挂牌公司购买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土地、房产、机械设备等，充分说明合理性和必要性的，可以视为日常经营活动，不纳入重大资产重组管理。

本次投资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## 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## 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6年2月28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购买土地的议案》，会议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该议案还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（六）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七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## 二、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

### 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肇庆市鼎湖区投资促进中心

住所：广东省肇庆市鼎湖区金花路1号新区管委会

注册地址：广东省肇庆市鼎湖区广场路1号肇庆保利商务中心C栋6层

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## 三、投资标的情况

### （一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业务拓展需求，公司拟与肇庆市鼎湖区投资促进中心签订《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投资合同》，拟在肇庆市鼎湖区购置一块土地约86亩，用于生产基地建设，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为人民币4.35亿元（含土地投资），拟通过全资子公司爱斯威罗技术（广东）有限公司实施。

### （二）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

公司采用自有资金、银行贷款和社会融资进行投资。

#### 四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为更好地满足未来的业务发展需要，提升市场竞争力，拟对外投资用于生产建设项目。项目总投资约人民币 4.35 亿元，包括建筑物、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、设备投资和土地价款等。项目建设地点拟定于广东省肇庆市鼎湖区生态科技产业园，项目用地约 86 亩，实际用地面积以该宗用地规划红线以及土地勘测定界报告为准。

#### 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##### 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项目投资是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有助于拓展公司业务规模，提升公司业绩，更加有效的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，实现公司的长期发展。

##### 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项目面临在市场竞争、技术、管理、人才等方面风险和不确定性，针对各项风险因素公司将强化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、提升和强化风险防范意识，公司将灵活运用，做出相应的举措来尽可能的回避风险带来的损失。

##### 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从长远发展角度看，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的需要。

#### 六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2 日